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

花财社保〔2020〕14号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0 年公共 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 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卫生健康局：

根据《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0 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穗卫函〔2020〕84 号），现将 2020 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138.81 万元转下达给你们，具体明细见附件。有关要求如下：

一、该项补助资金支出列“210 卫生健康支出”下的项级科

目。

二、本项补助资金为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003 特殊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严格按照文件规定使用资金。

三、请在资金支出后一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报送业务科室。

附件：1. 2020 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表
2.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0 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穗卫函〔2020〕84 号）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

2020 年 8 月 25 日

（联系人：汪慧宁，电话：3699372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25 日印发
